

中国冶金矿山企业协会文件

中矿协字[2016]21号

关于申报 2016 年度 冶金矿山科学技术奖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冶金矿山科学技术奖评奖暂行办法》的规定，2016年冶金矿山科学技术奖已经开始申报。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范围

- 1、冶金矿山科学技术理论研究中产生重要影响，对冶金矿山科学技术领域学科体系的建立和发展有突出贡献的成果；
- 2、应用于冶金矿山生产建设和技术改造中的新的科技成果（包括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计等）；
- 3、在推广、应用已有的重大科学技术成果工作中，做出创造性贡献并取得重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 4、在重大工程建设、重大设备研制和企业技术改造及技术创新中，采用新的科学技术，做出创造性贡献并取得重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 5、在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国外先进的科学技术中，

做出创造性贡献并取得了重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6、为冶金矿山生产经营决策科学化与管理现代化而进行创造性研究并取得显著效果的软科学成果。

二、申报条件

1、符合冶金矿山科学技术奖评审范围的优秀科技成果，无论其任务来源和完成单位(个人)隶属，均可申报；申报冶金矿山科学技术奖与申报其他科技奖励不矛盾。

2、在2014年3月至2016年3月之间完成，通过有关部门组织成果鉴定、竣工验收的，并与冶金矿山行业有关的成果和项目。

三、报送材料要求

1、请各单位按附件要求填写冶金矿山科学技术奖申报材料，加盖本单位科技管理部门公章，于2016年5月31日前邮寄至冶金矿山科学技术奖奖励办公室。并以电子版形式发至协会的电子邮箱(请注明项目名称、申报单位、联系电话及联系人)。逾期不予受理。

2、“主要研制报告及其他有关技术、应用材料”1套。

3、《冶金矿山科学技术奖申报书》格式可在中国冶金矿山企业协会网站(网址：<http://www.mmac.org.cn>)下载中心栏目中下载。

联系人：姜圣才

电 话：010-87767390/91-811；13401014696

传 真：010-87767393

E-mail: mmac@vip.163.com

地 址：北京朝阳区广渠路 33 号院石韵浩庭 2 号楼 B 座
9 层

邮 编：100022

附件：冶金矿山科学技术奖申报书及填写说明

中国冶金矿山企业协会

2016 年 4 月 18 日

